

证券代码：300964

证券简称：本川智能

公告编号：2022-020

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新一届监事会的换届选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 2022 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表决，会议选举郑小春女士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郑小春女士将与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两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三年，与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有关监事的任职资格和条件，其将按照有关规定行使职权。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符合监事会成员中职工代表监事比例不低于三分之一的规定。

特此公告。

江苏本川智能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5 月 13 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郑小春女士：女，1974年9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5年3月至今，任艾威尔电路（深圳）有限公司市场部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郑小春女士持有公司股份 185,0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24%。除此之外，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第 3.2.4 条所规定的情形，亦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